

浠水县餐厨垃圾资源处理 EPC 总承包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3 月 17 日，黄冈市家家分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浠水县餐厨垃圾资源处理 EPC 总承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浠水县经济开发区长形地村浠水县南城垃圾转运中心厂区内，拟投资 137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0 万元。项目租赁土地 3 亩，建设餐厨垃圾处理厂房，配套建设生活用房、垃圾收集运输、垃圾预处理系统、油水分离系统、好氧发酵系统、污水处理系统、通风及除臭系统；设计餐厨垃圾处理规模为 25 吨/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8 月我公司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浠水县餐厨垃圾资源处理 EPC 总承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取得环评批复（浠环审[2024]31 号）。2025 年 3 月 11 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化管理，证书编号：91421126MABUBW6R0P001U。有效期：2025 年 3 月 11 日至 2030 年 3 月 10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37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5.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项目验收内容：建设包括 1 栋餐厨垃圾处理厂房，配套建设生活用房、垃圾收集运输、垃圾预处理系统、油水分离系统、好氧发酵系统、污水处理系

统、通风及除臭系统。项目验收核查内容为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1、废水治理设施变化。环评设计要求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工艺：混凝沉淀+水解酸化+UASB+A2O2/二级 MBR+脱色装置，规模：30m³/d）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浠水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实际情况：项目食堂、办公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汇同经污水处理站（位于生产车间旁，工艺：格栅+三级隔油池+叠螺机+混凝气浮+水解酸化+UASB+A2O2/二级 MBR膜），规模：30m³/d）处理后的生产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浠水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工艺减少了脱色装置，脱色装置主要用于调节废水中的色度，实际经过项目污水处理站工艺处理后，色度能有效控制，根据监测结果也可知，污染物排放均能达标排放。

2、废气治理设施变化。环评设计预处理过程中产生的臭气、挥发性有机物、好氧发酵产生的臭气、污水处理站臭气，通过集气装置和车间抽风装置收集，经1套生物过滤+碱液喷淋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实际情况：预处理废气、污水处理废气经1套碱性吸收喷淋塔+生物滴滤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发酵堆肥废气经碱性吸收喷淋塔+生物滴滤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新增1套碱性吸收喷淋塔+生物滴滤喷淋塔废气处理系统，且调整废气处理设施中的碱液喷淋塔和生物滴滤环保设施的顺序，废气治理设施进行了强化处理，对环境影响有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本次项目废气主要为预处理废气、发酵堆肥废气、污水处理废气，三股废气收集后经碱液吸收喷淋塔+生物滴滤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餐厨垃圾处理过程在厂房内封闭进行、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封闭处理，车间设置植物除臭液雾化系统，降低恶臭废气的产生和扩散。

(二) 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办公生活废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浠水县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药剂配比废水、喷淋塔废液、设备清洗废水一起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浠水县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三) 噪声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含水无机固废、废油脂、废包装袋、废 MBR 膜、废润滑油以及含油手套和含油抹布。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污水处理站污泥、含水无机固废、废 MBR 膜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油脂交由有资质的专业油脂公司收购处置，废包装袋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润滑油，暂存于新建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豁免类，混入生活垃圾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标准要求：硫化氢 $0.06\text{mg}/\text{m}^3$ 、氨 $1.5\text{mg}/\text{m}^3$ 、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 4.0mg/m³。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10.0mg/m³。

有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标准要求：硫化氢 0.33kg/h、氨 4.9kg/h、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 120mg/m³、10kg/h。

（2）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本项目废水总排口废水检测结果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以及浠水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的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3）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含水无机固废、废油脂、废包装袋、废 MBR 膜、废润滑油以及含油手套和含油抹布。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污水处理站污泥、含水无机固废、废 MBR 膜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油脂交由有资质的专业油脂公司收购处置，废包装袋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润滑油，暂存于新建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豁免类，混入生活垃圾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废水、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1、加强生产车间废气、废水的收集防治措施和日常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完善管理台账、标识及责任人制度。

3、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管理部门备案。

4、规范环保档案及各类台帐记录，落实自行监测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黄冈市家家分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组

2025年3月17日